

福建

林业建设

与

发展研究

张建国

余建辉

刘伟平

著

鹭江出版社

责任编辑：魏开星
封面设计：江航

ISBN 7-80533-729-2
F · 60 定价5.80元

福建林业建设 与发展研究

张建国 余建辉 刘伟平 著

[闽]新登字08号

福建林业建设与发展研究

张建国 余建辉 刘伟平著

鹭江出版社出版·发行
(厦门市莲花新村观远里19号)

福建林学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11.43印张 246千字

1992年10月第1版 1992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SBN 7-80533-729-2
F·60 定价5.80元

目 录

主题报告：福建林业建设与发展的总体思路

..... 张建国 余建辉 (1)

第一节：四大原则——福建林业发展的理论指导 (1)

第二节：条件分析——福建林业发展的客观依据 (12)

第三节：生态林业——福建林业发展的基本模式 (35)

第四节：分类经营——福建林业发展的基本对策 (46)

专题报告（一）：林业发展道路 (79)

论现代林业 张建国 (79)

再论现代林业 张建国 (94)

福建发展开放性林业的条件及模式
张建国 余建辉 刘伟平 (105)

专题报告（二）：林业体制改革 (113)

林业经济管理体制改革原则
张建国 余建辉 刘燕娜 (113)

论林业经济体制改革.....	张建国 (125)
南方林区林业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基点：县级 林业局.....	刘伟平 余建辉 (136)
南方集体林区林业集团的形成原因和发展趋势 研究.....	刘伟平 余建辉 (148)
试论营林产值统计理论与方法的改革	张建国 林和平 (157)
改革林业管理体制的有益尝试 ——福建邵武林业总公司初步调查	杨学溝 余建辉 (174)
福建森工经营管理体制进一步改革的探讨	刘燕娜 余建辉 (185)
集体山林经营方式的深化改革.....	刘伟平 (199)
福建林业财务管理和林业会计核算体系的改革 问题.....	张建国 (211)
专题报告（三）：林业产业建设.....	(217)
试论福建林业基地建设的若干经济与政策问题	张建国 (217)
提高贮木场经济效益的几个问题.....	张建国 (223)
林业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的林产工业发展问题	刘伟平 (228)
林产工业发展目标、限制因素及若干政策分析	刘伟平 (238)
福建乡村集体林场建设初探	余建辉 刘伟平 蔡 路 (251)
集体林区林场森林经营方案实施的若干	

管理问题	刘伟平	(262)
积极引进外资 发展创汇林业	林鸿培 余建辉 刘燕娜	(273)
解放思想 加快南平林业产业发展	余建辉 吴肇光 刘燕娜	(280)
专题报告(四)：林业与区域协调发展		(289)
林业与山区协调发展的基本思路	张建国 余建辉 刘燕娜	(289)
福建林产加工业发展的生态经济思考	张建国 余建辉	(296)
深化立体林业研究 促进林业发展	余建辉 江 红 刘燕娜	(308)
人口·经济·森林·环境	张建国 余建辉	(316)
滥伐盗伐原因分析及其对策	王人俊 余建辉	(328)
乡村林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研究	刘伟平 余建辉	(338)
南方集体林区乡村林业管理组织形式发展初探	刘伟平	(350)

主题报告：福建林业建设与发展的总体思路

张建国 余建辉

第一节 四条原则——福建林业发展的理论指导

林业发展的指导思想，表达了林业发展模式制定者的主要意愿和价值判断标准，是贯穿林业发展全过程的一条基本路线，对林业发展产生决定性和方向性的影响。建国 40 年来，林业建设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和教训，也都说明了制定正确林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对于促进林业发展，是十分必要的。

区域林业，有其特殊性，它既是全国林业的组成部分，又是区域产业结构的有机构成。我国幅员辽阔，各个区域条件千差万别，林业发展不可能同一模式，因此更需要制定正确的指导思想，因地制宜地发展区域林业。

福建是我国南方的重点林区，具有大力发展林业的种种优势条件，但也面临着以巨额森林赤字为标志的林业潜在危机问题，在当前各级政府加快荒山绿化步伐形势下，在实施沿海外向型经济发展战略中，福建林业又一次处于历史的转折点上，机遇与挑战并存，希望与困难同在。探索正确的林业指导思想，更是刻不容缓。

借鉴国内外各种区域性林业发展思想，根据我们对区域林业发展理论的初步研究，我们认为，当前福建林业的发

展，在指导思想上，必须遵循以下四条基本原则：

一、必须坚持“全国一盘棋”的原则

从全局着眼，福建林业是全国林业大系统中不可缺少的子系统，它必然要受到全国林业发展的战略目标、战略布局及其他全局性决策的制约、统帅和指导。因此，福建林业发展包含两重关系：一是福建区域本身应制订怎样的林业发展模式；二是这种发展模式怎样同全国林业发展战略相衔接。这里，应当防止一种倾向，即只注重区域的林业发展条件和需要，而不太考虑整体林业大局对本区域的特殊要求。如果一味强调福建林业发展的优势条件和福建经济、社会对林业的要求，只考虑福建区域的利害关系，而不顾以整个国家为全局的总体条件、需要和利害关系，那末，依此而拟定的福建区域林业发展模式，尽管看起来可能是理想、合理和高效益的，但实际上往往是不现实、不合理和总体低效益的。我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首先要求各区域的局部利益必须服从全国的全局利益，在总体宏观计划的有效调节下，区域间既相互协作，又适当竞争，既有所分工，又密切联系，形成“全国一盘棋”局面，才能达到总体利益最大化和长远化，否则，众多的省区林业都强调自己的某些优势或需要，各行其是，片面发展与这些优势或需要有关的产业或产品，就必然削弱甚至抵消全国林业发展的整体效益，而且，这种系统的劣势也难以稳定和持久，因为大系统得不到改善，总体功能低下，则子系统的有利条件会逐渐消失，优势会逐步转化为劣势。近年来全国林产加工发展过热，布局重复，以小挤大，以劣代优，导致宏观整体效益下降的事实充分说明了这一点。为此，在拟定福建的林业发展战略时，我们始终要把国家的林业发展总战略放在第一位，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

益，把福建林业发展纳入全国林业的地域分工体系，明确它在全国的地位和应起的作用，以加速实现国家林业发展的战略目标为基本出发点，使福建林业发展与全国林业发展保持总体方向上的协调一致。

基于这些认识，在具体工作中要进一步把握：

1、全国林业发展战略的总体思想和战略目标及相关的对策措施。

2、全国林业发展战略中，对福建林业发展的具体影响，哪些是有利因素，哪些是可能利用的有利因素，哪些是要求福建林业必须作出的牺牲（即抑制因素），例如，全国速生丰产林布局的战略规划、全国林业造纸的宏大投资计划，为确保京、津、沪大中型木材加工企业的原料供应，福建林区必须调出一定数量的原木政策，部省联合创办工业人工林基地的设想等。对于这些方针、政策都必须予以充分注意，纳入福建林业发展模式的总体设想中，并采取相应措施，充分发展有利因素，尽量减少不利因素带来的损失。

3、在全国林业发展的总体方向和趋势中，分清福建林业发展的优劣条件的等级和转化关系。如什么优势是带有全国意义的，什么优势只是局部性优势，各种劣势条件在全国林业发展趋势将如何变化，是进一步恶化还是可能消失，甚至转化为优势条件，优势条件是否能够保持。

4、在全国林业发展战略中，实事求是地分析福建林业的地位和作用，是否具有全局地位，或只是区域性作用，这种地位和作用，将给福建林业发展带来何种影响，随着全国林业战略的实施，福建林业地位和作用将如何变化。我们认为，只有从宏观角度把握福建林业发展的种种关系，才能选

择好发展模式，使福建林业既在总体上与全国林业发展保持方向上的协调一致，又能充分利用全国林业发展形势所带来的机遇，减轻损失，取得更大的进展。

二、必须坚持区域综合发展的原则

现代林业生产是一项复杂的生态经济活动，参与这一活动的森林生态系统及相关的自然环境要素如气候、土壤、地质和地貌都具有鲜明的地域特征；参与这一活动的林业经济系统及其相关因素如人口、社会风俗、经济水平、经济结构、管理体制等也同样具有区域特点。平原与山区，沿海与内陆，城市与农村，都形成各不相同的森林生态经济系统的结构和功能。而且，现代林业生产的对象——森林生态经济系统又是一个耗散结构，它需要不断地与外界交换能量与物质，更需要不断地从外界（包括外界自然环境和社会经济环境）输入负熵来维持系统的宏观有序结构，保持系统的良性运转。由于各区域经济社会的发展目标、发展速度、发展水平和发展重点、步骤具有很大差异性，对森林生态经济的输入数量、质量和结构以及对系统的功能输出要求也呈现出极大差异性。因此，森林生态经济系统在系统内外的物质循环与能量流动过程中，正逐渐地以分支系统的形式纳入区域社会经济体系中去，形成一种既有层次性又有相关性，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影响的复杂有序结构。由此可见，现代林业经营以其独特的区域性和社会性特征，与区域经济社会结构融为一体，密不可分，森林生态经济系统不可能游离于区域社会经济体系之外而自我发展。

另一方面，我国是一个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的大国，一个省区的地域、人口往往与世界上一些中等国家相当，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相当复杂，具有一定的相对独立性和特殊

性。因此，全国林业发展总体构思就不可能把各地区的林业活动完全统一起来，不可能对各个区域林业所赖以生存和发展的自然、经济条件、生产和社会需要都了解得很细致，不可能对各个区域的林业发展都安排得很周到。这就要求我们在坚持“全国一盘棋”原则同时，要防止另一种倾向，即不注重研究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自然条件及森林资源的区域特点，把全国林业发展模式中的具体要求和原则，一成不变地搬到本地区。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忽视林业发展的区域性、社会性特点，简单模拟全国发展战略的做法，是不可取的。

因此，必须在全国林业发展的总要求指导下，在深入分析区域条件的基础上，探索一条具有福建特色，既有战略长远性，又有区域可行性的发展道路，使福建林业在推动区域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自身得以充分发展，这就要求我们：（1）要从区域实际出发，认清福建林业发展中的优劣条件、组合关系及其两者之间的转化可能性和趋势；（2）在福建外向型经济发展模式中，确立福建林业的适当地位和作用；（3）从区域发展角度，探索福建林业发展的适宜速度、规模和水平；（4）从优化福建产业结构出发把握福建林业系统的内在结构；（5）从区域现实可能性出发，明确林业系统内部各子系统的发展时序和发展重点；（6）从区域总体空间格局中安排好林业生产力布局；（7）适应区域改革的趋势，完善福建林业的管理体制和经济政策，探索适宜的所有制形式和经营方式，健全林业经营的社会保障体系。

三、必须坚持省内外林业协调发展的原则

福建林业发展，不仅受到全国和省内各种自然、技术、

经济社会因素的影响，而且受到省际之间各种联系和竞争因素的影响，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现代林产业体系的崛起，林产品市场的竞争因素更加突出；作为一个特殊的沿海开放省区，福建林业还直接面临着国际同行的竞争和市场波动，国际经济形势动荡等因素带来的种种新的机遇和挑战。这就要求我们在制定福建林业发展模式时，要对国内外、省内外各种因素加以研究，在横向对比中进行深入的优劣条件分析，从而作出科学的决策，进行合理的安排和布局。

省内外各种关系，具体可分为以下三种情况：

1、与邻近省区的关系

这种关系相当密切，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一方面要求在国内统一市场下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省区之间有一定的社会分工和社会协作关系。这种分工、协作关系，既是福建大生产的必然要求，社会生产力进步的反映，又体现社会主义祖国中兄弟省区之间的平等互助，取长补短，相互支援，共同发展的必然性，也是“全国一盘棋”原则的必然要求。例如，福建省在地域分工协作中，要求调出一部分原木支援兄弟省区建设，兄弟省区以优势产品如煤、粮食、钢材、石油成品等支援福建的工业建设，在社会主义公有制下，这种计划性的区域分工和协作关系是不可缺少的。另一方面，我们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兄弟省区之间由于存在着各自特殊的物质经济利益，在商品经济的发展中，不可避免地存在着一定的竞争关系，特别是由于历史和自然资源存赋差异所形成的地区分工和专业化生产在现行的财政大包干体制中呈现出比较利害的大差异，这种差异又由于中央调节机制不够完善而在近年来有所增大，导致了各个省区竞上加工企

业，追求加工增值，确保地方财政收入的各种区域短期行为，加剧了兄弟省区间在原料市场、产品市场的竞争。涉及兄弟省区间技术、人才、资金等方面的竞争，尽管有些竞争行为不够合理，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复杂性，新旧体制转轨的长期性和安定局面要求的稳定性，决定着这种竞争关系将在短时期内难以完全消除，而福建与南方许多兄弟省区又有许多发展林业的共同优势条件，如自然条件优越，林业用地均有较大比例，群众造林历史悠久，各省政府也都较重视发展林业等（许多差异只是量上的差异）。各省重点发展的商品林业中，树种选择、产品开发有很大雷同性，加上林业发展周期长，市场风险大等因素，可以预见，福建林业将来同兄弟省区林业必然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如果无视这种关系，只从本省的林产品生产潜力与国内外市场需求出发，来确定林业发展的方向、规模和速度，选择发展模式，我们认为，这仍不可能达到理想的目的。故此，在充分考虑兄弟省区的林业发展潜力、发展方向趋势和竞争力对本省林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影响的基础上，修正发展模式，是十分有必要的。

2、与南方集体林区的关系

以集体林为主的南方林区，自然条件相似，管理体制接近，人口众多，林农交错，林业在地区经济中占有一定的地位。这些共性，使其在全国林业发展格局中占有独特的地位，国家对南方林区基本实行同一政策和方针，用以指导和协调南方集体林业的发展，虽然说某些具体政策有一定灵活性，也允许各省区在一定上下限中采取地方措施，但政策的统一性和制约性是明显的。随着全国改革的深入，传统的林业经济体制越来越不适应林业发展，必须在实践中逐步改革，加以改善，在南方集体林区，林业经济体制很大程度上

受到农业生产关系变革的影响和推动，从农业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到林业生产责任制，耕地自留地到林地的自留山，从农田分户大包干到林业的分林到户，从农业取消统购到林业木材市场开放，无一不呈现出两者之间的前后相随关系。这里，且不论这种林业生产关系变革的利弊优劣，也不涉及林业领域内如何因地制宜地完善改革措施，便有一点结论是深信不疑的：作为广大农村的有机组成部分的南方林业，它的进一步改革和发展必然受到农业发展方向和体制变革趋势的牵引，或许程度不如过去，或许方式有所改变，但农业和南方林业的发展与改革，必然是密切相关的。

有鉴于此，作为南方林区的重要组成部分的福建，在制定发展战略中，还应该把视野扩展到整个南方林区，扩展到广大农村地区，研究它们动态，预测发展趋势，探讨新政策形成机制和出台可能性，以便在实践中因势利导，避免一些不必要的振荡带来的损失。同时，也要大力进行相关政策和实践模式研究，从促进南方林业整体发展的目的出发，提出相应的政策建议和改革主张，供国家决策部门参考，使福建林业发展建立在不断完善的南方集体林区政策基础上。

3、与世界林业的关系

福建是开放省份，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是福建区域经济的主导方向，福建林业置身于这样的区域背景中，在世界经济趋向统一市场的潮流中，必须考虑到世界性的森林资源消长趋势，必须考虑到世界林产品价格的变动情况，必须考虑到世界林产品生产现状和发展潜力及竞争关系，必须考虑到世界经济形势及国际游资的大小，学会充分利用国际原料和产品市场，通过各种形式，取世界之长，补福建林业发展条件不足，并力争避免在参与国际竞争，走向世界时可能带

来的一些不利因素。

无论是从世界林业发展趋势看，还是从我国改革开放的趋势看，福建林业中外向型林业部分（包括创汇林业和外资形式的利用等）应该也可能占有重要地位，因此，站在这一高度上来认识福建林业发展，也是十分必要的。

四、必须坚持生态经济原则

生态经济学是生态和经济学相互融合而成的一门边缘科学，它不仅从自然或社会角度，而且是从自然和社会综合角度来看待和评价一切社会生产活动，它要求人们的生产活动建立在生态平衡的基础上，使人类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它要求改变传统的价值观念，建立新的有益于人类永续利用自然资源的价值体系，扬弃传统的货币经济的效益评价法则，提出衡量社会生产活动优劣的综合效益准则，这对于解决人类社会目前面临的人口、资源、能源、环境、粮食等全局性的重大问题，解决我国社会经济长期稳定发展的后劲不足问题，都有重大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林业经营是一种以森林生态系统为劳动对象的经济活动，森林资源则是林业的基础，是衡量林业经营成败的根本标志。森林生态系统的多功能特性，特别是森林在陆地生态系统中所具有的最强大的第一性生产力和最稳定的群落结构特点，决定了林业经营的目的不可能仅仅是经济效益或社会生态效益，而只能是三种效益的综合。但在我国当前的国情与林情的现实条件下，这三种效益在现行市场评价体系中和货币经济条件下还存在种种难以协调的矛盾。在客观条件限制下，如何解决三大效益的统一协调，即三大效益最佳耦合问题，在这方面，我们有如下思路：

1、用“生态利用”的思想指导林业的发展